

# 临沂市体育运动学校安全管理规定

为进一步加强学校安全管理工作，明确安全责任，落实各项安全措施，有效地防范重、特大事故的发生，保障学校及全校学生和教职工的人身、财产安全，维护学校正常的训练、教学秩序，确保学校训练、教学、后勤等各方面工作顺利进行，根据我校实际情况，制定本管理规定。

##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入贯彻落实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和“安全第一”的发展理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学校安全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国家体育总局关于加强安全管理的要求以及涉及安全管理的相关法律法规等，制定我校安全管理制度。

## 二、基本要求

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以如履薄冰、如临深渊的精神状态，时刻绷紧安全这根弦，将“安全大于天，责任重于山”的理念贯彻到学校安全管理的全过程，强化底线思维和红线意识，进一步提升政治站位，严防各类安全事故发生。

## 三、具体措施

### （一）加强宣传

充分利用学校的各种宣传阵地和设施，开展校园安全文化教育。学校有针对性地进行安全防范意识培养、安全知识教育和安

全技能训练，重视加强紧急情况下撤离、疏散、逃生等安全防护教育，增强全校师生自救、自护和互救的能力。

学校在每学期开学初组织全体教师、教练员认真学习安全知识，对典型事例进行具体分析，总结经验教训，强化安全意识，做到“警钟长鸣”，常抓不懈，防患于未然。

## （二）注重培训

各班、各训练队应根据地域、环境、季节特点，利用班会、训练会时间，对学生进行安全知识教育，平时要将安全知识教育渗透到教学训练、社会实践、日常生活及各类大型活动中。学校应根据有关法规和学校的布局状况，在公安、消防、防震救灾等部门的指导下，制定应急疏散预案，并组织师生进行应急逃生演习。

## （三）日常教育

学校要把开学初、放假前、集训期间、季节交替等重要时间节点作为安全教育的重要时段，重点向学生进行交通安全、消防安全、训练安全、饮食卫生、游泳安全和校内外活动安全的专题教育，并传授发生意外事故的自救、自护知识和基本技能。学校应利用每年的“安全教育月”，针对安全教育的薄弱环节，确定主题宣传教育活动。

## （四）总结提升

学校要充分利用家访等形式，加强家校联系，争取家长对学生安全教育和监督的密切配合，共同关注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做好心理障碍疏导工作。学校应根据开展安全工作的情况，总结成功经验，查找存在问题，不断改进和加强安全工作，完善相关材

料，把安全工作真正落到实处。

#### 四、组织领导

为更好地促进安全工作的落实，学校成立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具体分工如下：

组 长：顾学伟 刘金波

副组长：胡怀勇 韦国庆 李伟健

成 员：徐建梅 张一丁 蒋振国 王志勇 周艳华 牛丽娜

密 杰 吴哲亮 刘凌霏 崔国凤 张伟伟 孙锦山

赵美婷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胡怀勇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办公室成员名单：

崔国凤 赵美婷 杨民田 武青青

学校保卫科具体负责学校日常安全保卫，对涉及安全保卫的工作有知情权。

附：1.临沂市体育运动学校网格化管理规定

2.管理规定详情

临沂市体育运动学校

2025年5月15日

## 附件 1

# 临沂市体育运动学校网格化管理规定

为保障临沂市体育运动学校全体师生的人身财产安全以及维护校园的和谐稳定，通过对我校实际情况的分析，决定采取网格化模式对校园进行安全管理。管理规定如下：

### 一、安全区域划分方式

临沂市体育运动学校安全管理工作划分为两个维度，即空间维度和时间维度。

#### （一）空间管理维度设置六大安全区

办公区：包括行政楼、会议室等场所。

教学区：包括教室、实验室、图书室等场所。

训练区：包括体育场馆、场地等场所。

餐饮区：包括食堂、水房等场所。

公寓区：包括教职工宿舍、学生宿舍等场所。

公共空间：包括校内道路、绿化带、广场、空地等公共场所。

#### （二）时间管理维度设置九个安全时间段

早操段：包括早操早训的时间区间，确保人员安全无隐患。

早餐段：确保早餐食品卫生和安全。

上午教学训练段：确保教学区和训练区的安全管理。

午餐段：与早餐时间点类似，重点关注食品安全。

午休段：确保学生休息的环境安静且安全。

下午教学训练段：继续关注教学区和训练区的安全。

晚餐段：确保晚餐食品的安全和卫生。

晚间教学训练段：确保晚自习或晚间训练学生的安全。

晚间休息段：确保学生宿舍的安全管理。

## 二、空间安全管理划分

### （一）安全区责任划分

1.办公区：包括行政楼、会议室等，主要供教职工进行日常办公和会议使用。办公楼安全分管责任人：李伟健，直接责任人：崔国凤。

2.教学区：包括教学楼。分管责任人：胡怀勇，直接责任人：孙锦山，具体责任人：各班班主任。

3.训练区：包括各训练场馆场地。分管责任人：李伟健，田径运动管理中心负责人蒋振国、吴哲亮，重竞技运动管理中心负责人王志勇，球类运动管理中心负责人周艳华，射击自行车运动管理中心负责人牛丽娜，综合运动项目管理中心(水上运动项目管理中心)负责人张一丁、密杰。

科研医务中心 4.公寓区：包括南中北三幢公寓楼。分管责任人：胡怀勇，直接责任人：赵美婷。

5.食堂区：包括餐厅、热水间、炊事工作间等。安全责任领导：胡怀勇，直接责任人：赵美婷。

6.公共环境区：包括校内道路、绿化带、广场、空地等校内露天公共场所。分管责任人：胡怀勇，直接责任人：杨民田。

### （二）安全责任空间划分

手球馆：段文钰；排球馆：马璐璐；射击馆：吴安彬；重竞技馆：张一丁；综合训练楼：张一丁；游泳馆：马璐璐；举重馆：

唐发莲；田径力量房：张洪臣；中公寓楼自行车力量训练馆：吴哲亮、付星、赵悌新，郇静，张政；中公寓楼水上项目力量训练馆：崔凤云，王高翔；图书馆：徐建梅；办公楼健身房：崔国凤；南教学楼仓库：赵美婷；地下车库：赵美婷；门卫：杨民田；报告厅：崔国凤；办公楼、宿舍楼电梯：赵美婷；科研医务室及附属功能房间：刘凌霏，马利鹏，华猛，薛航；电教室：崔国凤。

### （三）安全责任岗位划分

为了确保每个安全管理空间得到有效管理，根据岗位性质，又划分了多个安全责任点位。这些责任点明确了各个岗位的职责和权限，确保在发生问题时可以迅速找到责任人。

岗位设置分别为：

1.校园训练场馆场地总负责人：李伟健。

射击馆总负责人：吴安彬，各队安全工作由牛丽娜、黄丽萍、彭桂贞、王迎分别负责。

重竞技馆内部队伍，散打负责人：宋加玺、栗涛。

重竞技馆内部队伍，拳击队负责人：曹桂华。

重竞技馆内部队伍，柔道负责人：张中博。

综合训练馆内部队伍，古典跤负责人：王志勇，尹豹。

综合训练馆内部队伍，羽毛球负责人：张庆勋。

综合训练馆内部队伍，女子散打负责人：于淑鑫。

综合训练馆内部队伍，自由跤负责人：关立山。

综合训练馆内部队伍，跆拳道负责人：刘文宝，各队安全工作由刘文宝、孙立斌、韩宇晴分别负责。

综合训练馆内部队伍，射箭负责人：乔亚军。

综合训练馆内部队伍，赛艇负责人：相洁、张艺华。

游泳馆负责人：马璐璐，游泳馆救生员张伟，游泳队责任人：张泽萌。

武术馆负责人：薛向超，队伍责任人：薛向超。

排球馆负责人：马璐璐，队伍责任人：马璐璐，郭毅斐，袁彩霞。

手球馆负责人：段文钰，队伍责任人：段文钰。

附属性训练馆（水上项目力量房）皮划艇负责人：崔风云。

附属性训练馆（自行车力量房及自行车库房）自行车负责人：吴哲亮，各自行车队安全工作由吴哲亮、赵悌新、付星分别负责。

附属性训练馆，举重训练房负责人：唐发莲。

附属性训练馆，田径训练房负责人：张洪臣。

乒乓球队队伍训练安全负责人：何海川，何海洋。

竞走队伍训练安全责任人：严德祥。

全能队伍训练安全责任人：赵永朗。

击剑队伍训练安全责任人：密启豪，程亮。

篮球队队伍训练安全责任人：周艳华，张馨媛，臧志超。

帆船帆板队伍训练安全责任人：刘磊。

足球队队伍训练安全负责人：刘洋。

蹦床训练队伍安全负责人：潘建民。

现代五项队伍训练安全负责人：李元坤。

跳水队伍训练安全负责人：苑锋。

开放式训练场地，投掷场负责人：韩勇，各投掷队安全工作由韩勇、杜培根分别负责。

开放式训练场地，双层田径场负责人：蒋振国，各田径队安全工作由徐晴、齐新、任鹏、赵嘉欢，李星分别负责。

开放式训练场地，橄榄球场负责人：石运飞、陈凯文、石进超。

开放式训练场地，围网式足球场负责人：杨小龙。

开放式训练场地，围网式网球场负责人：赵广海。

备战办安全责任人：孙玉胜，吴婕，林蔚，徐甜。

2.餐饮区总负责人：胡怀勇，具体负责人：赵美婷。入库责任人：刘畅。出库责任人：刘玉菊。

3.公寓区总负责人：胡怀勇，具体负责人：赵美婷。

4.办公区：总负责人：李伟健，具体负责人：崔国凤。各科室负责人所管办公室内部安全工作。职工人事档案负责人：闫茜茜。财务安全责任人：杜萍，孙崇扬，高一平。

5.教学区：总负责人：胡怀勇，具体负责人：徐建梅。教学楼各班级由安全由各班班主任负责，公共区域（包含教学楼内楼梯间、走廊、大厅、办公室）由徐建梅负责，上课期间由任课教师负责。

6.公共区域：总负责人：胡怀勇，具体负责人：杨民田。

### 三、时间安全责任时间段细分

#### （一）九大安全时间段配置

早操段：由各参加训练的队伍教练员负责该时间段的安全。

早餐段：值班人员根据学校值班表明确在岗安全责任。

上午教学训练段：教学区和训练区的安全管理。教学期间由各班代课老师负责班内安全，班主任对班级安全责任负总责。训

练期间带队教练员对队内安全负总责，主教练对队伍安全责任负总责。

午餐段：与早餐时间点类似，重点关注食品安全。食堂工作人员需确保食品卫生和安全。值班人员根据学校值班表明确在岗安全责任。

午休段：确保学生休息的环境安静且安全。教练员对各队宿舍安全负责。值班人员对宿舍安全秩序负责，宿管员对宿舍设施安全负责。

下午教学训练段：继续关注教学区和训练区的安全。教学期间由各班代课老师负责班内安全，班主任对班级安全责任负总责。训练期间带队教练员对队内安全负总责，主教练对队伍安全责任负总责。

晚餐段：食堂工作人员需确保食品卫生和安全。值班人员根据学校值班表明确在岗安全责任。

晚间教学训练段：晚自习期间班主任对班级安全责任负总责。训练期间带队教练员对队内安全负总责，主教练对队伍安全责任负总责。

晚间休息段：学生宿舍的安全管理。教练员对各队宿舍安全负责。值班人员对宿舍安全秩序负责，宿管员对宿舍设施安全负责。

#### **四、安全责任追究**

临沂市体育运动学校建立健全明确的安全管理规定制度，主要目的在于将校内安全责任压到实处，防范和杜绝校园安全事故的发生，严肃追究校内安全事故责任，以保障学生和教职工的生

命财产安全。

校内安全责任追究的法律依据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定的。目的是为了有效防范校园内部安全事故的发生，严肃追究安全事故责任，确保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得到保障。一旦发生安全事故，市体校将根据事故缘由、性质和严重程度，对相关责任人进行相应的处理，包括但不限于警告、记过、降级、解聘等处分，涉及刑事或纪律责任的，视情节上报主管部门或公安机关追究处置。

其中，校长是学校安全的第一责任人，对师生安全、校园稳定工作负总责，各科室（中心）、各岗位人员要根据本规定分工负责，实行责任追究制。切实按照网格化管理的模式将学校关键部位、重点节点、场所位置的安全管理责任落到实处，落实到具体的岗位和具体的人。对由于责任制不落实，疏于管理，监督不到位而引发事故的，要追究有关领导和直接责任人的责任，在目标考核、评优评先等工作中实行一票否决。

同时，学校要积极协助公安、综治、卫生等部门做好各项安全工作，特别是要加强与学校法治副校长的联络与沟通，及时发现校园治安隐患和针对师生可能引发的治安事件苗头，打击校内外暴力侵害师生行为，维护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和治安秩序。要自觉动员和指导学生自愿购买学生平安保险。防范学生在日常训练、教学、生活中的伤害事故。要按照突发安全事故应急处理的相关办法和规定及时实施救助，妥善处理。学校应当在事故发生后及时总结经验教训，采取措施防止安全事故发生。

## 日常训练安全管理

### 一、日常运动训练

根据运动员专业训练的实际特点，为尽量避免学生在校进行专业训练上发生意外伤害事故，尽量减小因伤害事故造成的损失，特做如下规定：

（一）组织学生参加体育专业训练必须坚持“学生为本、安全第一”的原则，要充分考虑天气、场地、设备、器材等方面的安全因素，尽量避免意外伤害事故的发生。

（二）上课集合整队，记录考勤，切实加强责任心，对学生进行必要的安全教育。

（三）专业训练前一定要做好充分的准备活动，对服装、鞋帽不符合训练要求的学生，要求其予以更换，有伤病不能参加专业训练的学生在教室学习文化课。

（四）在短跑训练的过程中，严禁横穿跑道，同时每个队员在跑之前观察跑道周围的情况，严禁队员之间打闹、注意力不集中。

（五）在有氧耐力训练时学生自己感觉不适时应停下休息。

（六）每节训练课每个学生，必须严格按照教练安排的内容，进行分组训练，不得私自更换训练内容和组别。

（七）严禁学生在训练课上打闹，开玩笑或做危险动作。

（八）在投掷练习的过程中，每个队员注意力要高度集中，注意同场队友的安全，在指定的投掷区域内排队依次按顺序练习，所有人投完之后，集体去捡回，再进行下一轮练习，严禁两人面对面进行投掷练习及跑向投掷区。

（九）进行力量练习时，必须在有队友保护的情况下进行练习，同时严禁打闹开玩笑。

（十）搬器材和回收器材时应有序进行，避免发生碰撞。器材放置整齐，注意安全，并检查是否收完。

## 二、责任追究

成立运动训练安全管理责任追究领导小组，对教练安全责任进行认定，确因教练员工作失职造成学生伤害发生的，如体罚、变相体罚、不按时到岗、提前下训、上“放羊课”、中途离岗等根据情节轻重，追究教练员的责任，并作如下处理：

（一）当班教练员必须马上到学生家里进行慰问，作出必要的解释，并向学校作书面检讨。

（二）取消当年评优、评先资格，学校年度考核从总分中扣减总分 10%。

（三）情节特别严重者报体育局同意，年度考核直接记入不称职档。

# 日常教学安全管理

## 一、室内课堂教学

(一) 按时上下课，做到不迟到，不早退，不中途离开，不拖堂。如不按时到岗、提前下课以及上课时教师无故离开教室，而造成学生伤害事故的，教师负全部责任。在课堂教学中，任课教师要落实点名制度，对缺席的同学要查明原因，并及时向班主任老师通报，安全工作实行任课教师包课堂的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

(二) 严格执行教学计划，坚持按课表上课，未经教务科同意，不准私自调整课表。个人之间临时调课时，要明确落实课时及安排，并报教务科登记，否则出现教学事故时按课表追咎责任人。

(三) 循循善诱，不讽刺挖苦学生，不体罚和变相体罚学生，尊重学生人格。发现学生不良思想倾向和不良心理情绪，要及时教育并告知班主任与家长。

(四) 到专用教室上课，要求学生排队前往。所有室内教学一定要前后门畅通，确保学生紧急疏散便利。如遇突发灾害或侵害，上课老师是学生的第一保护人，要敢于为保护学生的安全献出一切。

(五) 上实验课的教师及实验员，要组织好学生实验，保证实验课的安全。

(六) 上课教师要严格按教材要求做好实验准备，对所用药品、器材要在课前检查并进行预做，确保药品器材安全有效。不

得让过期变质及存在安全隐患的器材药品进入课堂。

（七）上课教师要认真组织实验课的教学工作，必须做到：课前教师对要做的实验的整个过程能熟练操作；对存在一定安全问题的实验，教师上课时一定先讲实验要点和安全注意事项，以及处理安全事故的必要知识；并对重要操作进行必要的示范和演示；实验的整个过程进行认真指导和全面监控，确保学生安全。

（八）所有学生必须严格遵守实验室管理制度及操作规程，严格遵守操作规程及实验步骤，不懂就问，有问题及时向老师汇报。

## 二、室外课堂教学

（一）学校组织学生参加体育活动课和体育锻炼必须坚持“学生为本、安全第一”的原则，要充分考虑天气、场地、设备、器材等方面的安全因素，尽量避免意外伤害事故的发生。教师必须全程参与，精心组织，全程监控。

（二）直接组织者要在活动前制定详细的活动方案，以班级为单位的活动，要在活动前一周向教务科上报活动方案，学校须进行安全审查，经批准后方可实施，条件不具备时，不得批准。

（三）班主任要在活动前对学生进行各方面的安全教育，尤其是对个别学生耐心做好思想工作，并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保证学生的安全。

（四）重大活动，如春游，校级领导要亲自带队，每个班安排两名教师负责学生的活动。

（五）带队领导要将手机等通讯设备开通，随时随地保持联系，确保联系畅通。

（六）学生活动时要注意交通安全，自觉遵守交通法规，过马路走人行横道，自觉维护交通秩序，提高自我管理能力；在公共场所，要遵守社会公德，增强安全防范意识，提高自我保护能力。

（七）实践活动课要有计划、有组织、有专门指导教师，确保安全。

（八）室外课一定要求学生做好充分的准备活动；对服装、鞋类不符合上课要求的学生要求其予以更换。

### 三、责任追究

成立课堂教学安全管理责任追究领导小组，对教师安全责任进行认定，确因教师工作失职造成学生伤害发生的，如体罚、变相体罚、不按时到岗、提前下课、上“放羊课”、中途离岗等根据情节轻重，追究上课教师的责任，并作如下处理：

（一）上课教师必须马上到学生家里进行慰问，作出必要的解释，并向学校作书面检讨。

（二）取消当年评优、评先进资格，学校年度考核从总分中扣减总分 10%。

（三）情节特别严重者报教育局同意，年度考核直接记入不称职档。

# 日常消防安全管理

## 一、学校消防设施维护和保养规定

(一) 学校内自动报警和灭火系统以及消防栓要定期检查测试，要及时维修或更换确保完善。

(二) 学校各类消防设施要按月进行检测，并做好检测记录。

(三) 学校各类设施要按月进行保养，保证设备的正常使用，并做好记录。

(四) 学校范围内的消防水泵、消防水管、消防水箱和消防栓等设施，不得任意改装或挪作他用。

(五) 消防给水系统需停水维修时，必须经消防委员会审核同意后方能施工。

(六) 学校全体教职工有义务爱护所有消防设备。

(七) 对有意损坏、违章使用消防设施造成损失的，将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直至追究刑事责任。

## 二、安全用电防火管理制度

(一) 学校内供电系统严格控制、经常检查并维修。

(二) 电器设备、电源和照明灯具等，要由正式电工安装和管理，严禁非合格电工人员操作。

(三) 工作人员必须有上岗证方可上岗，上岗操作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

(四) 任何部门和个人，特别是学生公寓内，不得私自乱接电源线和使用私人电器。

(五) 外来施工单位施工需要用电时，必须经过允许并由专

业人员接电、拉线，严禁擅自拉线、接电现象，所有电源必须采用橡胶电缆。

（六）严禁超负荷用电。

（七）必须接临时电源时，应在临时电源附近配置适当的灭火器材，并熟悉使用方法。

### **三、机房(电脑、电话)防火安全制度**

（一）禁止用易燃液体擦拭机器，要采用不燃洗涤剂，用过的擦拭物不能乱丢，要集中处理。

（二）磁带卡片、程序表、文件等要存放在防火柜内，废纸每天要及时处理。

（三）值班员应该经常巡查，发现异常及时报告处理。

（四）机房内的线路及接地装置应定期检查，进行绝缘和接地电阻的检测，发现异常及时处理

（五）值班员要熟悉机房内的消防设备、灭火器材的性能、位置和使用方法并保持清洁完好。

（六）禁止烟火。

（七）定期检查设备的散热情况，发现问题，及时通知专业人员。

（八）保持设备清洁，定期除尘。

### **四、厨房防火安全制度**

（一）厨房内煤气管道、阀门、接头、仪表必须定期检查，防止泄露。如发现泄露应立即关闭阀门，及时通知，严禁明火检测和启动电源开关以及启动易产生电火花的设备。

（二）电烤炉、绞肉机、切菜机、电热器等大功率电器不得

超负荷运行，防止电器设备和线路受潮，并作定期检查。

（三）油炸食品时，锅内的油不要超过三分之二，以防油溢出遇火燃烧，熬油时工作人员不能离开。

（四）工作结束后，操作人员需及时关闭厨房的所有阀门，切断气源、火源、电源后方可离开。

（五）厨房内抽油烟机罩、抽油烟管要定期清洗。

（六）清洁时须防止各种电器及插座进水受潮，以免引起电源短路。

（七）厨房除配置常用灭火器外，还应配置灭火毯。

（八）严禁挪用、遮挡、损坏消防设备。

（九）每日下班前应关闭电源、抽油烟机、煤气、供油系统等，并认真填写《每日消防安全检查自检表》，及时反馈上报安全隐患情况，防患未然及时进行检修。

# 日常学生餐饮安全管理

## 一、食品安全制备规定

(一) 选购经过食品安全检测的食品，水果、蔬菜一定要清洗干净。

(二) 彻底加热食品，食品所有部位的温度都必须达到 70℃ 以上。

(三) 做熟的食品放置时间不宜过长，最好在食品出锅后尽快吃掉。

(四) 妥善贮存熟食品，应在 60℃ 以上或 10℃ 以下的条件下贮存熟食品。

(五) 贮存的熟食品在食用前必须再次彻底加热，加热时应使食品所有部位的温度都达到 70℃ 以上。

(六) 避免生食品与熟食品的接触，用于处理生、熟食品的刀具和案板等也要分开。

(七) 加工制作食品前和每次间歇后，必须把手洗净。

(八) 保持加工操作间的清洁，所有用来制备食品的用具表面，必须保持绝对干净，抹布应每天更换，并在下次使用前煮沸消毒。

(九) 避免昆虫、鼠类和其他动物接触食品。

## 二、食堂餐具消毒管理规定

学校食堂使用的餐具、容器、用具不仅用量大、周转快，而且与进餐者直接相关，如果餐具及容器、用具不洁被病原微生物污染，通过就餐环节，病菌或病毒就会进入体内，造成肠道传染

病或食物中毒事故、食源性疾病的发生与流行，餐具消毒认真贯彻执行《食品卫生法》和《传染病防治法》。

### 三、餐具洗消程序

公用餐具容器、用具，在使用前应当遵守国家制订的操作规范及卫生要求，严格按照洗消程序进行消毒。第一步用热水洗去食物残渣（水温以 50~60℃ 为宜）；第二步温水清洗，去除残留油脂等（水温以 30℃ 左右为宜）；第三步消毒，可采用物理法或者化学法杀灭餐具上的残留病原微生物【如病菌、病毒等】；第四步冲洗，即用清洁卫生的清水冲洗掉餐具上的残留药物；第五步保洁，将洗净消毒后的餐具、容器、用具移入保洁设施内备用，以防止再污染。

### 四、餐具洗涤消毒方法

（一）煮沸消毒法。消毒锅应量桶状、锅底稍平、水量适度，以竹篮盛装餐具，当水沸时，将餐具放入其中，待水再沸时，取出备用，就是沸进沸出。

（二）蒸汽消毒法。要求消毒温度在 80℃ 上，保持 30 分钟即可。

（三）灭菌片或 Te-101 片消毒法。按每片药物兑自来水 0.5 公斤的比例配制消毒液，然后将洗净的碗盘等餐具放入消毒液内，浸泡 3-5 分钟。

（四）84 肝炎消毒剂消毒法。用自来水配制成 1% 浓度的 84 肝炎消毒液（即每公斤自来水加入 84 肝炎消毒剂 10 毫升），将洗净的餐具放入消毒液中浸泡 3-5 分钟，取出备用，配制均用自来水，不得用热水。

## 五、加强餐具洗涤消毒工作的管理

食堂指定人员负责餐具容器、用具洗净消毒工作的日常管理，做到消毒经常化，并可通过以下检查方法检查其工作质量：感官检查，首先检查洗涤人员是否按洗涤程序操作，有无弄虚作假，省略消毒程序；检查消毒设备是否正常，如消毒池是否漏水，有无消毒液，消毒柜的温度等；检查餐具的卫生质量，一般来讲，卫生质量较好的餐具应当是内外壁和底部无油腻，呈现本色。

## 学校公寓安全用电管理

一、严禁在宿舍内使用热得快、电热杯、电壶、电磁炉、电炉、电炒锅、电热锅、电饭锅等大功率的电加热和电制冷、电炊器具。一经发现，违章电器予以没收并依据相关规定给予使用人处分。

二、使用电源插座应随插随用，用后立即拔掉插座；宿舍内使用的电器，在通电状况下，应与易燃物保持必要的安全距离。

三、禁止在灯具上挂蚊帐、晾晒衣物、悬挂装饰物；禁止将电线缠绕在床头，禁止在电器上悬挂覆盖饰品等易燃物品。使用蜡烛或蚊香等，应置放于安全的位置，以免发生危险。

四、严禁在宿舍区使用“三无”（无中文标识、无厂名、无厂址）产品、不合格产品、劣质产品和自制的用电设备，消除安全隐患。

五、禁止擅自使用和损坏公共场所配电箱、开关或灯具等设施，如有违反规定造成损失或事故的，照价赔偿。

六、严禁在床上拉电线、放置移动式插座及使用台灯或其它用电设备。严禁私接移动式插座；切实做到人离关灯、关电源，各种用电设备（电脑、收录音机、充电器等）使用完毕后及时关闭电源，不得长时间通电。

七、宿舍出现用电故障，发现电线损坏、裸露、漏电等现象应及时向宿舍管理人员报修，并由总务科管理人员派人维修，学生不得自行拆修。

八、学生宿舍内用电设施由该宿舍学生使用管理，因违章用

电造成寝室控电开关跳闸，或使供电线路及其它设施损坏的，必须报宿舍管理人员，由电工修理，视责任承担工料费；如属人为故意损坏，由直接责任者照价赔偿，查不到直接责任者时，由本宿舍人员均摊赔偿。

九、学生宿舍空调，统一由总务科按规定采取定时供电，非供电时间严禁强行启动电闸。

十、总务科与学生科对学生宿舍安全用电情况，采取不定期检查。检查内容：公共电器设施的完好和损坏；普通电器的使用情况；是否存在擅自拉电线现象；是否有使用明火（如燃烧废纸、使用酒精炉、煤油炉、煤饼炉等）及其它存在安全隐患的现象。

十一、宿舍管理人员、学生科、总务科及保卫科相关人员可以进入学生宿舍，进行安全用电检查。

十二、学生应尊重、支持工作人员执行公务，对阻止和妨碍正常检查工作者，按学校相关规定处理。

十三、学生放假离校，各宿舍最后一名同学离开时，应检查宿舍电源开关、用电设施、插座等情况，锁好宿舍门，做好离校登记。学校将为留校的学生统一安排集中住宿，没有学生留宿的房间将停止供电。

十四、学生应当树立安全用电的意识，对违章用电行为及时制止。

# 射击场馆的安全管理

## 一、射击场馆管理规定

(一) 学校射击馆主要用于运动员的射击训练，除教练和本队队员外，其他闲杂人员一律不得入内。

(二) 射击训练前十分钟，射击馆管理员和教练员必须做好清场工作，排除一切围观者，安排好打靶和训练队员，设立安全区和禁止标志。并派出警卫和观察哨，规定预备、射击、打靶、射击结束四种信号。

(三) 射击馆设立靶位隔离区，实行一人一道一靶位限高定位射击，严禁在限高定位控制范围外射击。

(四) 坚持先训练，后射击的原则。训练射击严格按操作规程进行。不准持枪开玩笑，严禁枪口对人。

(五) 在射击过程中，未经教练员同意，任何人不得擅自出入靶场，更不准携带枪弹或其他有关射击教具离开射击场。

(六) 射击训练结束后，教练员要及时做好验枪、擦枪工作，并及时归还入库，当天领用当天归还。严禁私自保存枪弹。

(七) 在领用枪弹和归还枪支过程中，必须严格运输规程，枪弹放入保险箱里，并由教练员和保卫人员押运，杜绝事故发生。

(八) 爱护馆内器材设施，保持馆内清洁。不准随地吐痰、吸烟和吃零食。严禁大声喧哗、嬉戏打闹，严禁在场内踢打任何球类。

## 二、枪支弹药安全管理规定

(一) 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和其他枪支

管理法规、标准。

（二）单位法定代表人或主要领导履行枪支安全管理责任，在人、财、物方面为枪支弹药安全提供必要条件。

（三）明确单位主要领导、主管领导和安全保卫部门、枪支安全管理人员及保管、使用人员的枪支安全管理职责和法律责任。

（四）学校训练科、保卫科，负责枪支弹药管理工作，组织落实枪支弹药安全保卫措施。

（五）结合学校实际建立健全枪支弹药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和安全保卫工作预案。

（六）选派政治可靠、身体健康的专门人员负责枪支管理、保管、看守、押运等工作，并报送公安机关审查、备案。

（七）定期对教练员、运动员和枪支弹药管理、保管、看守、押运等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对其进行政审。

（八）枪支弹药使用实行领导审批制度，做到依法领取、及时退还。

（九）严格执行枪支弹药运输管理规定。

（十）未经公安机关批准不得私自调剂、转借枪支弹药，报废枪支弹药须报公安机关批准，由公安机关统一收缴。

（十一）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工作档案，安全管理登记表、资料等须保存五年以上。

### **三、枪支弹药使用管理规定**

（一）枪支、弹药使用实行领导审批制度，做到依法领取，及时退还。教练员根据训练工作的需要，经主管领导同意并签字领

取一定数量的枪支和少量的子弹，由各教练员分别负责管理和使用，各类弹壳全部点数回收。

（二）枪支配置、持有、使用人员要严格遵守枪支安全管理和使用规定。

（三）射击训练场所实行封闭式管理，明确教练员对枪支的管理责任。

（四）要认真核查每名运动员子弹实际使用数量，确保剩余子弹如数回收入库。

（五）发生枪支弹药丢失、被盗（抢）按规定程序迅速报告。

#### **四、枪支弹药运输（携运）安全管理规定**

（一）按照公安机关审批许可的品种、数量、路线运输（携运）枪支弹药。

（二）使用封闭式专用车辆。

（三）枪、弹分开运输。

（四）配备2人以上专职押运力量。

（五）制定周密的安全防范预案，明确责任人。

#### **五、枪支弹药库安全检查规定**

（一）单位主要领导每季度、主管领导每月、保卫部门每周、保管人员、库房值守人员每天对枪支弹药库及安全防范设施进行安全检查。其中值守人员对库室安全每2小时至少巡视一次。

（二）检查人员要按照规定内容进行认真检查，并详细填写《射击体育运动枪支弹药库安全检查记录表》。

（三）发现不符合规定的项目，要提出整改意见，并跟踪检查落实。

## 六、枪支弹药库保管员职责

(一) 严格遵守本单位《枪支弹药库安全管理制度》和《枪支弹药库技术防范系统管理规定》等制度。

(二) 负责枪支弹药出入库和保管工作。

(三) 严格执行双人双锁制度，不得将分管钥匙交予他人。

(四) 两名保管员要相互监暂，不得单独一人在库房内作业。

(五) 严格履行枪支弹药出入库登记手续。对枪支弹药出入库要进行开箱检查、核查登记，认真核对并记录时间、枪型、枪号、子弹数量等内容，让有关人员在出入库记录上签字。

(六) 严格履行枪支弹药库出入人员登记手续。认真填写《人员出入库(室)登记表》，严禁无关人员进入库房。

(七) 对库存枪支、子弹坚持“日清月结”，做到账目清晰、准确，账物相符，并做相应记录。

(八) 严格执行枪支弹药按需出库原则。

(九) 发现库内枪支弹药账物不符或防盗门、窗和技防设施等异常时，及时向单位领导汇报。发生枪支弹药被盗、被抢案(事)件时，应立即采取有效措施保护现场，并及时向公安部门报告。

(十) 保持枪支弹药库内环境卫生和枪支弹药的码放整齐。

## 七、射击馆盗抢应急预案

(一) 发现或接到盗抢事件的报告，射击馆、训练中心负责人应立即奔赴案发现场。

(二) 发生盗抢事件时，立即按下报警按钮，打 110 报警，同时立即报告。

(三) 要求部门人员保持绝对冷静，不贸然行事，避免不必

要的伤害。

（四）稳住犯罪分子，以便争取时间等待救援人员，记住犯罪分子相貌、穿着特征等。

（五）控制现场，通知门卫做好围追堵截准备。

（六）听从公安人员指挥，劝阻、疏散不明真相的围观群众。

（七）迅速制服犯罪分子，同时避免和减少人员伤亡，将犯罪分子送交公安部门。

## 日常门卫安全管理

一、严守校门，不得无故脱离岗位，如有要事离开必须向分管领导请假。

二、实行来客登记制度，上课、训练期间不得让非学校工作人员进入教学楼、训练场馆。

三、校园实行封闭管理，严禁学生随意出入校园。

四、学生离开校园，需持请假手续方可放行。

五、注意巡视校园，确保校内财产安全。如发现安全隐患和意外发生的情况，及时向学校领导反映和联系。

六、节假日和放学后，不准本校教师之外的一切人员进入校园。

# 学生防溺水安全管理

一、学校积极组织开展防溺水宣传活动，营造学生防溺水教育的良好氛围。

二、班主任在班内组织开展防溺水教育，帮助学生树立牢固的安全意识

三、班主任和学生及其家长签订预防溺水承诺书。要求学生务必做到：

（一）不私自下水游泳；不擅自与他人结伴游泳；

（二）不在无家长或教师带领的情况下游泳；

（三）不到无安全设施、无救援人员的水域游泳；

（四）不到不熟悉的水域游泳；

（五）不熟悉水性的学生不擅自下水；

（六）学会基本的自护、自救方法；

（七）在见到有人落水而自己又无能力救护的情况下，不避而不见或者贸然下水救人，采取大声呼救或者报警(110)等措施。